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和闽政办〔2014〕49号文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2019年度我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。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“石狮市人民政府”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shishi.gov.cn）下载。如对本年报有疑问，请与石狮市人民政府工信科技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石狮市公务大厦11楼1104室，邮编：362700，电话：0595-88707279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我局主动将政府信息通过中国·石狮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（一）制作、获取政府信息总数130条，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20条，包含规范性文件1条，依申请公开信息数57条，不予公开信息数53条。（二）2019年未受理依申请公开。（三）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把好审查审批关，坚决杜绝信息公开工作中失泄密事件的发生，共有机关、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保密性审查记录20条，2019年两馆材料移交20份。（四）为深入服务企业工作，使企业及时了解政策变化，拓宽群众获取信息渠道，我局着

重在“中国·石狮”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两馆材料、石狮日报、电视台等媒体上进行日常工作信息的公开发布，包括政策文件、通知公告、财政预算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等财政资金信息，群众可自行选择获取信息的渠道，快速接收相关信息，并对我局科技工作开展进行监督，提出意见建议。

（五）机构改革后，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石狮市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分管领导，领导小组办公室及主要工作负责人，负责信息收集、汇总、上报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保质、保量完成，建立信息公开内容记录簿及政府信息公开档案，详细记录每一条公开内容、更新时间、公开形式等，并将每一条公开内容另行打印存档，将该项工作作为绩效，做到件件有档案，方便日常查阅。另外根据2019年度福建省电子政府信息绩效考核要求，我局积极配合整改、录入，对原有栏目进行整合和修订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、解读回应、互动交流和办事服务功能，及时做好网站资料的补充完善工作，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和进行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12	1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94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2	0	0
行政强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 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	0	0	0	0	0	0

	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(六)	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(七)	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:

1. 认识存在差距、工作缺乏持续性。部分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仍有差距，对实行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理解还存在偏差；实际工作的开展缺乏持续性，偶尔会有断档的情况出现，造成信息发布不及时，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够。

2. 业务水平有待提高。由于机关事务繁杂，无法抽调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导致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不高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仍有待提升，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相对滞后。

3、公开的信息渠道不够全面。不能很好针对群众、企业需要的信息进行及时公开。

（二）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今后我局将不断总结经验，把握好《条例》《办法》和《任务分解表》实行的特点规律，抓好运行中的薄弱环节，采取措施，加大力度，进一步深化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1、**狠抓政府网站建设。**合理安排公开分类、及时更新栏目内容，确保信息公开完整性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合法性等。加强完善互动，做好完善咨询、申请的答复工作。

2、**加大人员投入。**加强机构和队伍建设，安排专职人员负责该项工作，并加强对业务人员系统培训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落实，提高工作水平。

3、**拓宽公开面。**严格按照《条例》《办法》和《任务分解表》要求规定，正确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做到“应公开尽量公开”，更好的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。

4、**扩大成果应用。**加大宣传力度，引导更多社会公众、企业等组织参与、支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积极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推进我局服务企业、效能建设等方面的突出作用，促进该项工作良性发展。

六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

因机构改革，将原市科技和知识产权局的科技职责、原市经济局（市信息化局）的工业、信息化职责、市人力资源

和社会保障局的外国专家管理职责划入，于 2018 年底成立
石狮市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。